江苏师范大学2018年度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综合考评自查对照表

附件2：

（总分100+1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考评要素 | 评分标准 | 考评方式 | 单位自查 | 自查得分 | 考评得分 |
| 一、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决策部署情况（13分） | 1.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部署要求 | 3分 | 及时准确传达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定决议，确保政令畅通。 | 未按规定时限、要求传达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和学校党委有关文件及重要会议精神的，每次扣1分（扣完本项目分值为止，下同）。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  |  |  |
| 2.执行学校党委的决策部署 | 3分 | 严格落实学校各项决策部署，并结合本单位实际细化方案、抓好工作落实。 | 落实学校决策部署不及时、不主动，缺少与本单位实际相结合的落实方案，行动迟缓，落实不力，酌情扣1-3分。 | 查看材料 |  |  |  |
| 3.引领推动事业发展 | 3分 | 充分发挥党委（党总支）政治核心作用，紧紧围绕本单位事业发展开展工作，成效显著。 | 未能充分发挥党委（党总支）政治核心作用，在推动本单位事业发展中缺少有效的措施办法，发展效果不明显，酌情扣1-3分。 | 查看材料  考核小组评议 |  |  |  |
| 4.落实党建主体责任 | 4分 | 党建工作思路清晰、组织有力，党建工作责任制明确、落实到位，每年至少两次专题研究党建工作，制订并较好落实加强党建工作的具体措施。 | 未制定党建工作年度计划，党建思路不清晰，扣1分；党建责任不明确，工作落实不到位，扣1分；党委会（总支部委员会）召开不正常，扣0.5-1分；未专题研究党建工作，缺少加强党建工作的具体措施，扣0.5-1分。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  |  |  |
| 二、领导班子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情况（15分） | 5.领导班子建设 | 6分 | 坚持党政共同负责制，领导班子分工明确，团结奋进；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完善议事决策机制，会议记录详实规范；坚持民主生活会制度和领导班子成员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会议质量高，会议材料详实。 | 坚持党政共同负责制执行不好，班子成员内部不和谐，群众有反映，扣1分；党政联席会议制度执行不好，扣1分；民主集中制不落实，重大事项未经集体研究决定，扣1分；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双重组织生活制度未落实，扣0.5-1分；会议记录不完整、不规范，扣0.5-1分；深入师生调研不够，帮助师生解决困难和问题措施不力，扣0.5-1分。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  |  |  |
| 6.干部队伍建设 | 3分 | 积极配合学校党委做好处级干部培养、选拔、任用与管理工作，认真做好科职干部的岗位职责制定、岗位人员选聘、履职情况考核、从严管理监督工作。 | 执行《关于进一步从严管理干部的意见》不力，处级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瞒报、漏报，每人次扣0.5分，因私出国（境）证照上交不及时，每人次扣0.5分；科职干部工作制度不健全，程序不规范，措施不落实的，扣0.5-1分。 | 查看材料  部门评议 |  |  |  |
| 3分 | 按要求参加学校安排的各类教育培训，完成规定学分；创新方式方法开展各类专题教育培训，效果显著。 | 未按要求参加学校安排的各级各类教育培训，未完成规定学分，每人次扣0.5分；未及时开展专题教育培训，记录不完善，扣0.5-1分。 | 部门评议  查看材料 |  |  |  |
| 7.人才队伍建设 | 3分 | 坚持党管人才原则，重视人才引进、培养和使用，本单位人才队伍建设有规划；落实人才相关政策，关心人才成长，注重培养选拔优秀人才，努力为人才解决困难，营造有利于人才发挥作用的环境氛围。 | 专业学院党组织，无人才队伍建设规划，扣1分；人才引进、培养、使用、管理制度不规范不落实，扣1分；高层次人才流失比较严重的，扣0.5-1分。其他党组织，可根据管理队伍、服务队伍、产业队伍等建设情况酌情扣分。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部门评议 |  |  |  |
| 三、意识形态和宣传思想工作情况（15分） | 8.意识形态管理 | 4分 | 严守党的政治纪律，着力加强意识形态管理；严格执行哲学社会科学报告会、研讨会等“一会一报”和跟踪反馈制度。 | 未经审批举办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扣2分；专家跟听反馈表少报1次，扣0.5分。出现意识形态问题，实行“一票否决”。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部门评议 |  |  | 执行一票否决 |
| 9.中心组学习 | 3分 | 党委中心组学习“有计划、有笔记、有心得、有交流、有总结”。每年中心组学习次数不少于10次。 | 中心组学习“五有”要求缺一项扣0.5分；学习次数未达到规定要求，缺一次扣0.5分。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  |  |  |
| 10.思想政治工作 | 3分 | 注重加强教职工思想政治教育，落实师德建设长效机制，扎实开展师德建设月活动，积极宣传选树先进典型。 | 思想政治工作体系不健全，未建立师德建设长效机制，扣1分；教育效果不好，出现有违师德的情况，实行“一票否决”；未参与申报师德建设月活动先进单位，没有选树先进典型，扣1分。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部门评议 |  |  | 执行一票否决 |
| 11.宣传工作 | 3分 | 认真落实新闻宣传工作积分考核办法，建成并正常运行微信、微博、网站等各类宣传载体，及时报送反映基层教学、科研、学生工作一线典型事迹、典型人物的新闻素材，有相对固定的宣传思想工作人员。 | 按照新闻宣传工作积分考核结果折算。 | 部门评议 |  |  |  |
|  | 12.工作研究 | 2分 | 党委（党总支）书记、副书记每年结合工作实际撰写一篇党建思政方面的调研报告，或发表一篇党建思政方面的论文，或获得一项市厅级以上党建思政科研项目。 | 每少一篇扣1分。 | 查看材料  部门评议 |  |  |  |
| 四、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情况  （16分） | 13.组织机构设置 | 2分 | 党组织按期换届，党委会成员内部分工明确、职责清晰；支部设置合理，支委会健全，支部能够按时换届；重视支部书记队伍建设，按“业务带头、党建带头”选优配强支部书记，作用发挥好。 | 二级党组织未按期换届，支部设置不合理，支委会不健全，扣0.5-1分；未按要求选优配强支部书记，“双带”作用发挥不好，扣0.5-1分。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  |  |  |
| 14.党内制度建设 | 2分 | 结合本单位实际，建立健全二级党组织各项规章制度，且运转良好。 | 二级党组织规章制度不健全，发挥作用不好，扣0.5-2分。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  |  |  |
| 15.党内组织生活 | 4分 | 落实《江苏省普通高等学校基层党支部工作标准》，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党员纪实管理等组织生活制度，工作台账规范、完整；明确支部党员活动日，按照要求开展活动；结合实际创建形式多样的活动载体，开展内容丰富的主题活动。 | 未按要求执行“三会一课”党员纪实管理等组织生活制度，工作台账记录不规范、不完整，扣0.5-2分；未明确支部党员活动日，未按照要求开展活动，扣1分；未结合单位实际和工作特点开展主题实践活动，扣1分。 | 查看材料 |  |  |  |
| 16.党员教育管理 | 4分 | 重视分党校建设，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的教育培训，有计划、有措施，形式新颖，实效性强；按要求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及时表彰优秀党员，稳妥处置违纪党员和不合格党员；积极开展党员示范岗、党员责任区等创先争优活动，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选树模范典型；党组织关系接转工作及时规范，维护和使用好党员信息库，做好党内统计工作。 | 未按要求及时开展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的教育培训，扣0.5-1分；未按要求开展民主评议党员，违纪党员和不合格党员处置不力，扣0.5-1分；未按要求开展党员示范岗、党员责任区等创先争优活动，未树立党员模范典型，扣0.5-1分；未按要求完成党内统计工作、党组织关系接转工作，扣0.5-1分。 | 查看材料 |  |  |  |
| 17.发展党员工作 | 4分 | 坚持正向培养，严格执行发展党员“四四一”制度；年度发展党员有计划、有总结，工作坚持标准、程序规范、手续齐全、材料完备、报送及时；扎实推进入党积极分子与发展对象教育、培养与考察工作；发展党员满意度测评在95%以上；重视发展教职工党员工作，做到发展教工党员有计划、有措施。 | 未坚持正向培养，发展党员“四四一”制度执行不力，扣0.5分；年度发展党员计划、总结不全，扣0.5分；未按程序开展发展党员工作，手续材料缺失、报送不及时，扣0.5-1分；对入党积极分子与发展对象的培养、教育、培训和考察不规范、材料缺失、有误，扣0.5-1分；发展党员满意度测评未达到95%以上，扣0.5分；发展教工党员计划不明确、措施不得力，扣0.5分。 | 查看材料  部门评议 |  |  |  |
| 五、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情况（14分） | 18.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 2分 | 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列入年度工作计划；明确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的职责和任务分工；责任制网络健全。 | 未列入工作计划的，扣1分；未明确职责分工的，扣1分；未健全责任制网络的，扣1分；班子成员不能履行“一岗双责”的，每发现一起扣0.5分。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  |  |  |
| 19.反腐倡廉思想教育 | 2分 | 及时传达贯彻上级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会议、文件精神和制度规定，组织本单位中心组定期开展反腐倡廉专题学习；对教职工和学生进行经常性的廉洁教育，积极组织参加廉洁文化教育活动。 | 没有及时传达贯彻，未安排专题学习的，扣0.5-1分；未对师生进行廉洁教育的，扣0.5分，未参加学校组织的廉洁文化活动的，扣0.5分。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部门评议 |  |  |  |
| 20.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制度 | 3分 | 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建立完善和执行相关议事规则；结合实际建立健全重点部位的规章制度，落实廉政风险防控机制；推进党务公开、政务公开。 | 执行“三重一大”制度不力，扣0.5-1分；未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相关制度，扣0.5-1分；未建立党务政务公开制度，扣0.5-1分。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  |  |  |
| 21.主动接受监督 | 3分 | 对本单位发现的违规问题及时向学校报告；按规定及时处理本单位的来信来访；积极配合校纪检监察部门做好案件查处工作。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切实解决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 | 对本单位发现的违规问题未在2日内报告，扣0.5分；未按照规定处理本单位信访，每次扣0.5分；不配合校纪检监察部门查案，扣1分；每发生一起违规现象，扣0.5分。 | 部门评议 |  |  |  |
| 22.作风建设 | 2分 |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学校改进作风相关规定，加强作风建设。建立并执行领导干部联系群众制度。定期召开廉洁自律专题民主生活会。 | 执行八项规定精神和其他相关规定不到位，扣0.5-1分；未建立联系群众制度，扣0.5分；未定期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扣0.5分；领导干部违反八项规定和廉洁自律规定，实行“一票否决”。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部门评议 |  |  | 执行一票否决 |
| 2分 | 重视教风、学风建设，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引导学术带头人、科研项目负责人、评审专家等带头树立优良的学术风气。 | 未采取教育引导措施，扣1分；发生学术不端等行为的，扣1分。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  |  |  |
| 六、统战、学工、群团建设及关工委工作情况（19分） | 23.统战工作 | 3分 | 党委（党总支）书记为统战工作第一责任人，明确专人负责统战工作，专题研究统战工作；建立落实联谊交友制度，加强同党外代表人士的思想交流，通报情况，征求意见；积极协助民主党派考察发展新成员，推荐优秀党外后备人才。 | 统战工作责任制不明确，未明确专人负责统战工作，扣1分；每年未专题研究统战工作，扣0.5分；未落实联谊交友制度，扣0.5分；对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工作支持不力，意见反映大的，扣0.5-1分。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  |  |  |
| 2分 | 贯彻中央民族宗教工作政策，关心本单位少数民族师生，抵御利用宗教对学校渗透和防范校园传教；加强对出国（境）和归国（境）学习师生的思想引导和管理，抵制境外反华势力的思想渗透。 | 对校园传教防范不力，本单位师生有组织或参与非法宗教活动的，扣0.5分；本单位师生有组织或参与破坏民族团结活动的，扣0.5-1分；对出国和归国留学的师生，没有做到先教育、后谈心的，扣0.5分。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  |  |  |
| 24.教代会及工会工作 | 3分 | 参加学校年度“双代会”代表到会率达90%以上，且至少提交一项提案；本单位教代会（教职工大会）和工会委员会能按时换届，每年按要求规范召开“双代会”；本单位重大决策、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的问题等提交教代会讨论通过。 | 代表参会人数在75%-90%，扣0.5分，不足75%的，扣1分；无提案的扣0.5分；教代会（工会）未按时换届的，扣0.5分；未召开年度教代会（工会会员大会）的，扣0.5分；单位重大事项未提交教代会讨论的，扣0.5分。 | 查看材料  部门评议 |  |  |  |
| 2分 | 支持工会依法独立自主开展工作；工会组织健全，积极开展有利于教职工身心健康的活动；在研究决定涉及教职工权益等重大问题时，工会主席参与（列席）会议。 | 对工会工作不重视，年度内未专题研究工会工作的，扣1分；工会活动开展不正常的，扣0.5分；未建立单位工会主席参与民主决策制度的，扣0.5分。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  |  |  |
| 25.学生工作 | 5分 | 党对学生工作的领导坚强有力。学生工作列入年度工作计划并定期专题研究学生工作；支持本科生和研究生工作的品牌建设，领导班子成员积极下宿舍下班级。 | 未列入工作计划扣1分；未定期专题研究学生工作扣1分；学生工作品牌建设成效不突出扣1-2分。领导班子成员下宿舍下班级总数少于四次扣1分。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部门评议 |  |  |  |
| 26.共青团建设 | 2分 | 强化党对共青团工作的组织领导，指导共青团搞好自身建设，充分发挥共青团团结教育青年的作用。 | 落实“党建带团建”不足，未定期听取和研究共青团工作，扣1分；团的组织机构不健全，团组织基础薄弱，吸引力凝聚力不强，扣1分。附校要考察加强少先队建设的情况。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  |  |  |
| 27.关工委工作 | 2分 | 关工委组织机构健全，关工委工作列入年度工作计划；关工委工作有新举措，老同志积极参与本单位教风学风建设等。 | 不重视关工委工作，未结合实际建立关工委组织，扣0.5-1分；关工委工作成效不明显，老同志工作积极性不高，扣0.5-1分。无学生培养任务的单位要考察老同志支持参与本单位工作情况。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  |  |  |
| 七、安全稳定工作情况  （6分） | 28.安全管理 | 2分 | 强化安全管理，有维护安全稳定的工作预案和检查落实措施，无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 缺少工作预案，安全稳定工作责任制不明确，扣0.5-1分；未定期研判本单位存在的安全隐患，安全管理措施不到位，扣0.5-1分；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实行“一票否决”。 | 听取汇报  查看材料  部门评议 |  |  | 执行一票否决 |
| 29.维护稳定 | 2分 | 妥善做好理顺情绪、化解矛盾工作，正确处理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问题；注重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教学秩序良好。 | 未及时做好矛盾化解和问题处理工作，造成不良后果的，出现一起扣1分；因工作不力造成师生意外死亡的，实行“一票否决”。 | 部门评议 |  |  | 执行一票否决 |
| 30.信息和保密工作 | 2分 | 信息渠道通畅，报送信息及时准确；严格遵守保密纪律，无失泄密事故发生。 | 安全稳定信息迟报、漏报、瞒报，扣0.5-1分；严重违反保密制度，发生失泄密事故，扣1分。 | 部门评议 |  |  |  |
| 八、党建条件保障（2分） | 31.经费保障与场地落实 | 2分 | 加大党建工作投入，按规定使用党建经费，党员活动场所保障有力，作用明显。 | 党建经费不落实或未做到专款专用，扣0.5分；党员党费没有按月足额缴纳，党费使用不规范，扣0.5分；党员之家建设不好，党员缺少活动场所及教育设施，扣0.5分；支部书记待遇落实不到位，扣0.5分。 | 查看材料  查看场地 |  |  |  |
| 九、工作特色及加分（最多加10分） | 荣获省、厅（市）级先进表彰与奖励，或校级以上交流会并做典型发言，每项加0.5分；荣获校党委党建创新项目立项、最佳党日活动表彰奖励等，每项加0.5分；党员干部、专兼职辅导员在校党建思政研究会论文获奖，一等奖加0.5分；党建研究论文发表，省级期刊加0.5分，核心期刊加1分，权威刊物加2分；党建研究项目获厅（市）级立项加0.5分，省部级立项加1分，国家级立项加2分；教职工获得厅（市）级荣誉称号加0.5分，获得省部级荣誉称号加1分，获得国家级荣誉称号加2分；单位获得厅（市）级荣誉称号加1分，获得省部级荣誉称号加2分，获得国家级荣誉称号加3分。 | | | | 查看材料  考核小组评议 |  |  |  |
| 总评得分 | ———— | | | | | |  |  |